xx（普通合伙）

变更决定书

根据《合伙企业法》及合伙协议的约定，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， 于 年 月日就合伙企业以下事宜作出变更:

一、同意xx通过受让财产份额入伙，成为新合伙人;同意原合伙人xx在xx（普通合伙）的占出资额xx%的财产份额计xx万元财产份额转让给xx;同意吸收xx为新合伙人，新合伙人以货币出资，出资额为xx万元;财产份额转让后xx退出本合伙企业;

二、撤销XX为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托，重新委托XX为执行事

务合伙人;

三、其他合伙人同意放弃行使优先购买权;

四、同意通过新合伙协议。

合伙人签字: